

# 山东大学护理学院在线课程建设实施办法（试行）

## 第一章 总则

### 第一条 课程建设的指导思想

为进一步落实山东大学“关于进一步推进在线开放课程建设与混合式教学改革的办法”精神，强化以学生为中心的教育理念，引导和鼓励课堂教学改革，积极推进课程信息化建设，不断提升学院教育教学质量。根据相关规定，结合学院教学工作实际，制定本办法。

### 第二条 课程建设的原则

1. 规范性和创新性相结合的原则。课程建设既要坚持规范化管理，又要大胆创新，建设一批高水平的课程。
2. 科学性和前沿性相结合的原则。课程内容既要坚持可持续性，又要及时反映学科发展的最新成果，保持教学内容的先进性。
3. 普遍性和重点性相结合的原则。课程建设既要对所有课程提出普遍性要求，又要突出重点，发挥重点建设课程的示范效应。

### 第三条 课程建设的总目标

1. 通过课程建设带动护理学专业的建设，进一步深化教学内容和课程体系的改革，为实现培养目标奠定坚实的基础。课程建设完成后，争取进入国内几个大的课程平台运行（包括中国大学慕课、人卫慕课、清华学堂在线、智慧树等），在2020年之前进入国家级或省级在线开放课程系列。
2. 在教学过程中，充分应用课程资源，带动教学方法改革，采用线上和线下混合式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

## 第二章 课程建设的内容和要求

### 第四条 课程建设内容要求

课程内容要坚持正确的政治方向，弘扬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遵循教育教学规律，体现现代教育思想；能够反映学科最新发展成果，具有较高的科学性水平。

### 第五条 课程建设标准

1. 总体要求。内容符合国家政策和方针要求和本方案第四条规定。
2. 内容组织。内容既要简洁、思路清晰，又应当能够涵盖课程相应领域的基本知识、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方法、基本技能、典型案例、综合应用、前沿专题、热点问题等内容，具有相对稳定性、系统性和先进性。
3. 课程设计。以知识点为基础创意，优化课程的整体教学设计。将课程内容按照单元进行知识点碎片化，每个知识点不宜太大，便于短小精悍视频的制作。
4. 课时安排。凝练精华，课程时长一般以 6-10 周为宜，每个知识点视频长度以 8 分钟左右为宜，最长不宜超过 15 分钟，每周 3-5 学时进度进行。课时较长的课程，可按接力课程模式设计。
5. 团队建设。课程团队一般不少于 3 人，包括课程负责人、主讲教师和助教，团队成员之间分工协作。课程负责人负责课程的总体建设和运行管理；主讲教师负责实施具体教学活动；助教协助及时在线回答学生提问、批改教学作业等，规范学生的网络行为，参与学生学习的动态管理。
6. 资源建设。课程资源要系统、完整、丰富，做到共建共享。包括视频、讲稿、PPT、参考资料等
7. 知识产权。课程的全部资源必须有清晰的知识产权，不存在侵犯其他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的知识产权等问题。
8. 教学应用。在线开放课程要充分发挥引领和示范作用，每学年至少开课一次，积极探索开展翻转课堂、混合式教学等现代化教学方法改革，带动和促进学院教学改革，提高教学质量和人才培养质量。

### 第三章 课程建设的管理

#### 第六条 课程建设实行学院和课程负责人两级管理体制。

##### 1. 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负责指导课程的建设

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的主要职责是：①审定学院课程建设规划；②对学院课程建设中的重大改革提出咨询意见；③推荐申报省级或国家级在线开放课程；④课程建设其他方面的指导工作。

##### 2. 课程负责人负责规划课程

课程建设负责人主要职责：①负责组建合理的课程团队；②负责制订课程建

设计划和建设目标；③组织按时按质完成课程建设任务；④负责课程建设经费预算、经费支出；⑤组织本课程组教师的集体备课；⑥负责课程建设的日常管理。

### **第七条 课程建设的过程管理**

1. 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提出申请，组建课程团队。

2. 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与课程团队进行课程规划，书写《在线课程建设申报书》（见附件 3），进行开题申请，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进行评审立项。

3. 立项后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组织团队按照计划进行课程建设。

4. 课程建设周期为 1-2 年。

### **第八条 课程的中期检查**

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按照课程进度在课程建设中期书写中期检查报告书（见附件 4），由学院教学指导委员会审查。检查的内容包括：课程建设的年度进展情况、经费的使用情况、课程建设的突出表现与特色等。如中途无力完成课程建设，课程负责人应及时向学院提交撤消课程建设的申请报告，经批准后办理撤消手续并全额退还已经报销的课程经费。

### **第九条 课程的验收**

1. 课程上线且至少完成 1 轮教学。

2. 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填写《在线课程建设结题报告书》（见附件 5），撰写课程建设的总结，准备好反映课程建设的成果材料。

3. 学院组织专家听取课程负责人或主讲教师的汇报，并查看课程建设资源，对课程建设水平作出评价，形成书面验收意见。

4. 根据检查结果，对建设成绩显著的课程给予鼓励，推广其建设经验。对成绩一般的课程要针对问题进行整顿。对没有进展甚至退步的课程，要限期整改，整改仍无进展的，取消其课程建设资格，同时停止经费资助；对逾期 2 年未完成的课程，将会扣回课程建设经费，在 2 年内不能申报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项目。

## **第四章 课程的资助、经费使用及业绩考核**

### **第十条 课程的资助**

对于立项建设的课程，每门课程给予 15000 元建设经费资助，主要用于图书资料、耗材、会议费及交通费。学院与录像制作公司签约，统一支付课程录制费

用。

#### 第十一条 课程资助经费的使用

课程建设启动初期给予拨付 5000 元；中期检查合格后给予拨付 5000 元；课程建设完成后，进入中国大学慕课、人卫慕课、清华学堂在线、智慧树其中之一课程平台后拨付剩余的 5000 元（可用于劳务支出）。

#### 第十二条 业绩考核

对首次采取混合式教学或翻转课堂教学的主讲教师，按照标准工作量的 2 倍计算教学工作量；第二次及以后工作量按照 1.5 倍计算；学院为开放在线课程配备助教。

### 第五章 附则

第十三条 本办法适用于护理学院本科和研究生课程。本办法自公布之日起实施，由护理学院负责解释。

